宁县第二中学
关于2025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第二中学作为项目单位，负责本校高中招生工作，承担教学管理工作，承担全县高考、中考、学业水平测试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甘财教〔2024〕46号）、（甘财教〔2025〕18号）、（庆市财教〔2025〕49号）等。

2．项目实施单位：宁县第二中学

3．项目主管单位：宁县教育局

4．项目内容：用于2025年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免学杂费资金，保障家庭困难学生入学就读。

5．项目资金构成及来源：资金主要由省级财政预算安排和中央转移支付构成及市县配套，来源为财政专项拨款。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学校成立资助管理中心负责项目实施，制定资金发放流程、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等。执行中，按照项目进度，及时与县教育局资助中心、民政部门沟通协调，保障项目推进。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1.156 万元，总投入 21.15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 21.156 万元，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用于 2025 年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免学杂费资金，严格按财政资金使用规范，经审核、公示后发放，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涵盖投入、过程、产出与效益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问卷调查、资料查阅（免学杂费发放表、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等方法开展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7.19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方面：2025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项目共计支付资金 21.156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

2.成本指标方面：支付资金共计 21.156 万元，达到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 0.091 万元/人·学年。得分 20 分。

3.产出指标方面：享受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学生人数达到 230 人以上，发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对发放对象认定及资金发放

进行及时公开。得分 39.2 分。

4.效益指标方面：减轻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增强了困难家庭学生的信心,有效保障适龄学生入学就读。得分17.99分。

5.满意度指标方面：受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达到95%以上。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欠佳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在具体性和可衡量性方面存在不足。部分绩效目标表述较为笼统，如“提高学生资助的满意度”“促进教育公平”等，缺乏具体的量化指标和明确的实现路径。这使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难以准确评估目标的完成情况，也无法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进行调整。例如，在设定“提高学生资助的满意度”这一目标时，没有明确通过何种方式进行满意度调查，以及满意度的具体标准是多少，导致在项目结束后进行绩效评价时，无法客观、准确地衡量该目标的实现程度。

2.资金分配方式不够科学合理

目前，甘肃省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资金的分配主要依据学生人数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但这种分配方式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一方面，仅考虑学生人数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无法准确反映不同学校、不同学生的实际需求。例如，一些学校虽然学生人数较多，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比例较低；而一些学校学生人数

较少，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比例较高，按照现有的分配方式，可能导致资金分配不均衡。另一方面，资金分配方式缺乏动态调整机制，不能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资金分配比例，影响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3.实施效果有待提升

在项目实施效果方面，虽然普通免学杂费项目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压力，但在促进教育公平、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等方面的作用还不够明显。

五、有关建议。

1.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为解决绩效目标表述笼统的问题，需对每个目标进行深度剖析与细化。以“提高学生资助的满意度”为例，应明确满意度调查的具体方式，如采用线上问卷与线下访谈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覆盖不同年级、不同家庭背景的学生群体。同时，设定具体的满意度标准，将满意度分为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五个等级，规定非常满意和满意的学生占比需达到95%以上，以此作为衡量目标完成情况的关键量化指标。对于“促进教育公平”这一目标，可进一步细化为“缩小不同地区、不同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接受优质教育资源方面的差距”，并设定具体的量化指标，如规定在项目实施后，农村地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参加课外辅导、参与学术竞赛等活动的比例与城市地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差距缩小至10%以内。

2.综合考虑多维度因素确定分配权重

改变仅依据学生人数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分配资金的方式，综合考虑多个维度的因素确定资金分配权重。除了学生人数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外，还应考虑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比例、学校的办学条件、教育质量等因素。例如，对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较高的学校，适当提高资金分配比例；对于办学条件较差、教育质量有待提高的学校，给予一定的资金倾斜，用于改善教学设施和提升师资水平。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资金分配模型，将各个因素进行量化并赋予相应的权重，计算出每个学校应分配的资金数额，确保资金分配更加公平合理。

3.开展资助育人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除了提供经济资助外，注重开展资助育人活动，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学校可以组织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如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学术竞赛等，鼓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积极参与，培养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同时，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活动，关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增强自信心和自我认同感。通过资助育人活动，充分发挥助学金的育人功能，实现经济资助与育人成才的有机结合。

宁县第二中学

2026 年 4 月 13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前下达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中央）（甘财教[2024]46号）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第二中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02520	10252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2520	10252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通过高中免学费政策落实，保障高中困难家庭优秀学生入学率，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目标2：通过高中免学费工作完成，减轻困难家庭学生经济负担，消除困难家庭学生后顾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35.52万元	35.52	20	万元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1类标准	=455元/生.学年	455	5	元/生.学年	100.00%	5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2类标准	=242元/生.学年	242	5	元/生.学年	100.00%	5	
			涉及学校数	=5所	5	5	所	100.00%	5	
			享受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学生人数	=781人	781	5	人	100.00%	5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100	5	%	100.00%	5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5	%	100.00%	5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5个工作日内	100%-80%(含)	5		100%	4.5	
			减免学费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5		100%	4.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	减轻	100%-80%(含)	6.67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减免政策惠及困难家庭	惠及	100%-80%(含)	6.67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100%-80%(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6.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中央）（甘财教[2025]18号）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第二中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71440	7144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1440	7144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通过高中助学金资金落实，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2：通过高中助学金资助工作完成，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6.49万元	6.49	20	万元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1类标准	=455元/生.学年	455	5	元/生.学年	100.00%	5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2类标准	=242元/生.学年	242	5	元/生.学年	100.00%	5	
			涉及学校数	=5所	5	5	所	100.00%	5	
			享受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学生人数	>=781人	781	5	人	100.00%	5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100	5	%	100.00%	5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5	%	100.00%	5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5个工作日内	100%-80%(含)	5		100%	4.5	
			减免学费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5		100%	4.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	减轻	100%-80%(含)	6.67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减免政策惠及困难家庭	惠及	100%-80%(含)	6.67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100%-80%(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6.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省级）（甘财教[2025]18号）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第二中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8940	1894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940	1894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高中助学金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激励学生勤奋学习、积极进取，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3：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35万元	1.35	10	万元	100.00%	10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	=0.23万元/人.学年	0.23	10	万元/人.学年	10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4所	4	8	所	100.00%	8	
			享受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学生人数	>=2805人	2805	8	人	100.00%	8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8	%	100.00%	8	
			发放助学金对象合规率	=100%	100	8	%	100.00%	8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按照5个工作日公开	100%-80%(含)	8		100%	7.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	减轻	100%-80%(含)	6.67		100%	6	
			增强困难家庭学生继续上学的信心	增强	100%-80%(含)	6.67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以有效保障适龄学生入学就读	保障	100%-80%(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7.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庆市财教[2025]49号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第二中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2600	26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26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高中助学金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激励学生勤奋学习、积极进取，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3：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35万元	1.35	10	万元	100.00%	10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	=0.23万元/人.学年	0.23	10	万元/人.学年	10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4所	4	8	所	100.00%	8	
			享受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学生人数	>=2805人	2805	8	人	100.00%	8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8	%	100.00%	8	
			发放助学金对象合规率	=100%	100	8	%	100.00%	8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按照5个工作日公开	100%-80%(含)	8		100%	7.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	减轻	100%-80%(含)	6.67		100%	6	
			增强困难家庭学生继续上学的信心	增强	100%-80%(含)	6.67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以有效保障适龄学生入学就读	保障	100%-80%(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7.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高中免学费县配套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第二中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6060	1606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060	1606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高中助学金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激励学生勤奋学习、积极进取，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3：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35万元	1.35	10	万元	100.00%	10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	=0.23万元/人.学年	0.23	10	万元/人.学年	10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4所	4	8	所	100.00%	8	
			享受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学生人数	>=2805人	2805	8	人	100.00%	8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8	%	100.00%	8	
			发放助学金对象合规率	=100%	100	8	%	100.00%	8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按照5个工作日公开	100%-80%(含)	8		100%	7.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成本	减轻	100%-80%(含)	6.67		100%	6	
			增强困难家庭学生继续上学的信心	增强	100%-80%(含)	6.67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以有效保障适龄学生入学就读	保障	100%-80%(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7.19	